

金堂县赵家镇人民政府

2016 年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主要职能。

1. 落实政策。宣传、落实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

2. 促进发展。科学制定发展规划，营造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加强农村市场监督管理，培育、提升市场功能，搞活市场流通，推广农业技术，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

3. 维护稳定。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紧紧围绕实现和维护群众利益开展工作，突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4. 加强管理。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努力改善农村人

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

5. 提供服务。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各类协会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充分发挥其作用，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公共产品，提供政策、科技、市场信息和社会救助、救助服务，及时向上级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进一步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关系。

（二）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经济实力显著提升。2016 年，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5.2 亿元，是去年的 1.3 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9820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17315 万元，较去年增长 15.7%。对上争取资金完成 150 万元，超额完成目标任务。现代农业项目招商引资完成 8000 万元，新开工项目 4 个。

2. 城镇建设步伐加快。坚持交通先行，完成中金快速通道土地征用和地方协调工作，新修建 4.5 米宽道路 600 米、村组道路 22 公里，基本实现十字交叉、干支相连、城乡一体的交通综合路网体系。致力幸福美丽新村建设，平水桥村 3.8 万 m² 农民集中居住区项目全面竣工，457 户群众搬迁新居，改造农村危房 278 户，红梁村刘家院子“小组微生”项目有序推进，极大改善农民生活居住条件，生产方式发生深刻变化。按照公共服务“1+23”配置标准，完善场镇集中居住区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新安装路灯 50 盏，改造街道 200 米，新建垃圾池 22 个。

3. 现代农业稳步提升。启动实施阳河街社区和石峰村农用地整理项目，整理规模达 10180.4 亩，新增耕地面积 936.57 亩。

实施成巴高速沿线高标准农田示范片建设，3152 户群众自愿填写申请书加入高标准农田建设，涉及土地 0.75 万亩，力争在成巴高速沿线（赵家段）建成丘区特色产业示范基地。扶强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龙头企业 2 家，成立专合组织 18 个，家庭农场 46 个，培养农民职业经理人 48 人。建立现代农业务工者协会，为业主提供劳动保障。协会人员达到 2158 人，常年开展劳动技能培训 15 期，统一用工标准、用工价格，提供务工岗位 3080 个，实现园区闲置劳动力充分就业，人均劳务增收达到 10000 元以上。

4. 民生事业持续加强。深入推进精准扶贫，与市教育局、龙泉驿区城管局、县人社局建立联系机制，编制《三烈社区扶贫开发规划》整体规划，识别相对贫困户 116 户，制定以发展黑山羊、生猪养殖和适度规模种植为主的帮扶计划，建立民情日记和扶贫台账，找准扶贫突破口，完善“一户一策”帮扶措施，争取帮扶资金 138 万元，完成三烈社区留守儿童之家用地规划和设计。加大教育投入，在建标准化幼儿园 2 个，改建 1 个，对中小学现有监控设备、消防设施进行维护修缮。强化就业保障，城乡劳动力技能培训 200 人，城镇新增就业 60 人，园区引进和培养熟练工人 110 人，引进和培养技能人才 10 人。

5. 人文环境更加优美。大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打造 2 村 1 院落示范点，弘扬孝善文化。完成标准化文化活动室建设，全民健身设施覆盖率 100%，每月放映公益性电影 1 次，对上争取开展“送文化下乡”活动 2 次，受益群众 13000 余人次。切实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探索推行“1234”社会治理路径，扎实

开展网格化管理，依法严厉打击严重暴力、“黄赌毒”等违法犯罪活动，全镇社会保持和谐稳定。持续抓好生态文明建设，突出抓好大气、水环境、和土壤污染治理，建成污水处理厂2座。结合“四改六治理”行动，“三改四进一提升”工程，有效改善人居环境，大力提升场镇风貌。

6. 党的建设不断巩固。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创新学习方式，印制学习卡754张，开展“四谈四讲”活动，着力培养党建明白人100名，带领普通党员将“两学一做”精神融入产业发展中。强化基层组织保障，按照“一心三轴两带”发展思路，实施党建示范工程，打造党建示范点6个，党员带富示范基地3个。巩固赵家镇高标准农田产业党总支职能，实现组织引领产业发展，党员带动群众致富。进一步发挥党组织在产业规划、生产要素协调、市场营销、科技创新作用，促进赵家镇羊肚菌、葡萄、柑橘、黑山羊等优势产业发展，在3年内实现土地规模经营2万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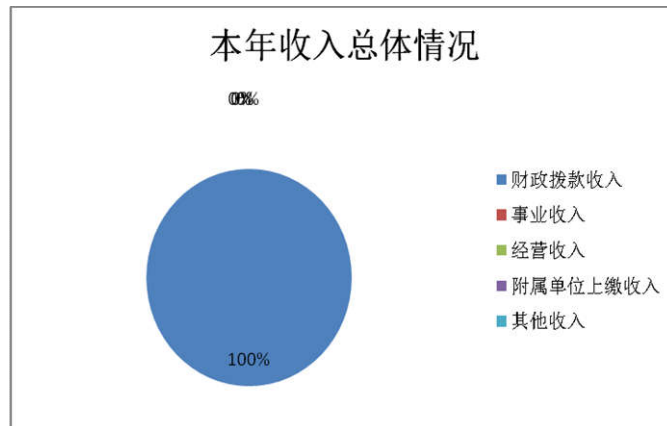
二、部门概况

赵家镇人民政府为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二级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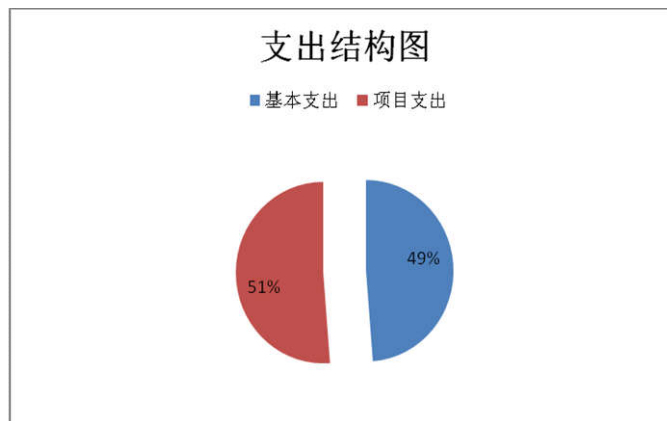
三、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2016年赵家镇人民政府本年收入合计2269.0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69.01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元，占0%；其他

收入 0 万元，占 0%。（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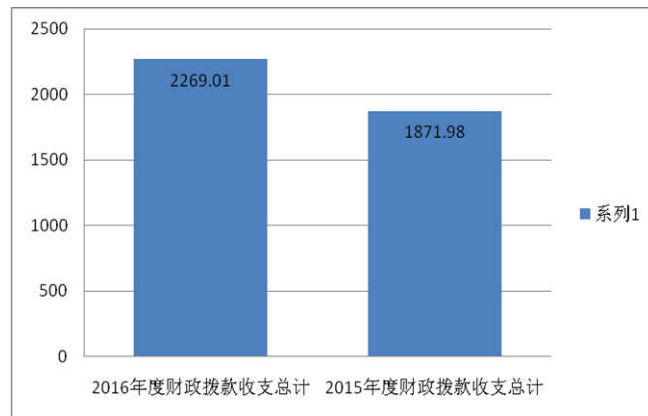
2016 年赵家镇人民政府本年支出合计 2269.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06.58 万元，占 48.77%；项目支出 1162.43 万元，占 51.2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赵家镇人民政府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2269.01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97.03 万元，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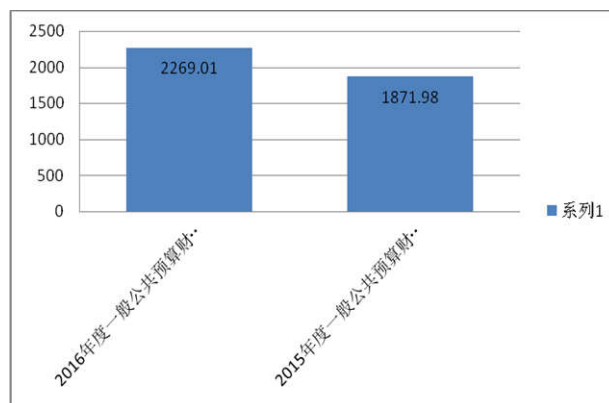
长 21.21%。（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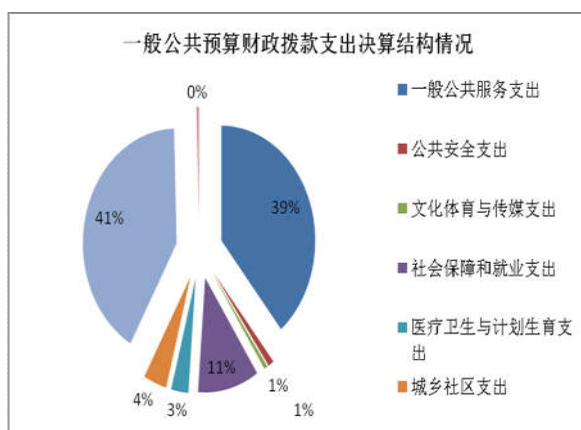
赵家镇人民政府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69.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5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397.03 万元，增长 21.21%。（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赵家镇人民政府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69.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5.39 万

元，占 39.02%；公共安全支出 22.73 万元，占 1%；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3.68 万元，占 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76 万元，占 10.6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7.19 万元，占 2.96%；城乡社区支出 91.26 万元，占 4.02%；农林水支出 937.68 万元，占 41.34%；住房保障支出 10.32 万元，占 0.45%。（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一般公共服务（类）2016 年决算数为 885.39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2016 年决算数为 3.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6 年决算数为 3.55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2016 年决算数为 0.31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2016 年决算数为 822.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6 年决算数为 473.77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16年决算数为348.43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6年决算数为9.26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2016年决算数为5.18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6年决算数为15.93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6年决算数为28.9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据与预算持平。

2. 公共安全支出：公共安全支出（类）2016年决算数为22.73万元。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禁毒管理（项）2016年决算数为22.7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16年决算数为13.68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群众文化（项）2016年决算数为6.7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项）2016年决算数为6.9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16年决算数为240.7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6年决算数为70.5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16年

决算数为 24.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2016 年决算数为 21.9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2016 年决算数为 98.11 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2016 年决算数为 3.9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供养（款）农村五保供养支出（项）2016 年决算数为 20.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补助（项）2016 年决算数为 1.9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2016 年决算数为 67.19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6 年决算数为 6.7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16 年决算数为 8.7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2016 年决算数为 25.7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2016 年决算数为 11.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016年决算数为1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2016年决算数为91.2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16年决算数为16.0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16年决算数为75.1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农林水支出：农林水支出（类）2016年决算数为937.69万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2016年决算数为47.9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2016年决算数为95.2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林业事业机构（项）2016年决算数为21.7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2016年决算数为49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16年决算数为162.5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2016年决算数为116.2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类）2016年决算数为10.3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6年决算数为10.3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赵家镇人民政府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69.0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06.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57.80万元、津贴补贴232.22万元、奖金11.48万元、伙食补助费0万元、绩效工资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70.55万元、职业年金缴费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5.48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75.65万元、离休费0万元、退休费0万元、抚恤金46.15万元、生活补助361.84万元、医疗费0万元、奖励金26.22万元、住房公积金10.32万元、提租补贴0万元、购房补贴0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72.40万元。

公用经费267.8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61.12万元、印刷费22.42万元、咨询费0万元、手续费0万元、水费8.19万元、电费8.12万元、邮电费20.20万元、取暖费0万元、物业管理费0万元、差旅费24.3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维修（护）费8.79万元、租赁费0万元、会议费0万元、培训费8.28万元、公务接待费17.20万元、劳务费60.76万元、委托业务费0万元、工会经费8.55万元、福利费1.4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17万元、其他交通费8.29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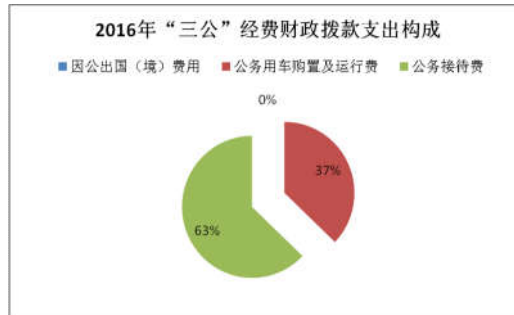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赵家镇人民政府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7.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0.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7.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预算数持平。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5 年减少 0.22 万元，下降 0.79%，其中：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0.1 万元，下降 0.9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12 万元，下降 0.68%。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的“八项规定”，严格执行政府机关内控制度，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0.17 万元，占 37.1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7.20 万元，占 62.84%。具体情况如下：（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6年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16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17 万元，其中：

2016年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17 万元。主要用于参加会议、联系工作、招商引资等公务出行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及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

2016年公务接待费 17.20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362 批次，4340 人，共计支出 17.20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联系业务、接待上级视察工作、招商引资等。我单位无外事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赵家镇人民政府 2016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年度,赵家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4.45万元,比2015年减少6.52万元,下降4.42%。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6年度,赵家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6.8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6.6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17万元。主要用于办公用品等方面的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赵家镇人民政府公有车辆4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3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我单位暂未开展绩效目标管理考评工作,共编制绩效目标0个,涉及财政资金0万元,覆盖率达到0%。

十、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一般公共服务（类）…（款）…（项）：指……。

8. 教育（类）…（款）…（项）：指……。

9. 科学技术（类）…（款）…（项）：指……。

10.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款）…（项）：指……。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款）…（项）：指……。

……

……

……

（解释本部门决算报表中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参照《201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12.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13.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

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7. “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9. ……。